

关于进一步从严做好人员进出校园管控工作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、各院系：

经过近期试运行，人员进出校园管控工作基本趋于平稳，为进一步认真贯彻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坚决执行《关于学校进一步严格校园封闭式管理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现就进一步从严做好人员进出管控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新校区封闭期间，原则上不允许校外教职工进校、留校教职工出校或出校再返回。无紧急事务，杜绝校内外人员流动，做到内外不接触，实现最大化的封控效果。

二、确有紧急公务或其他紧急事务，校外教职工进校请走 OA《教职工返校返岗“人盯人”审核表》流程；留校教职工出校请填写《临时出校申请表》（见附件），由部门留校带班负责人同意并报组织人事部审核后报备保卫处，作为临时出校依据。

三、请各部门（院系）留校负责人严格审签，严格控制人员进出，当日留校人员有变动的，请及时报备组织人事部。

四、督导检查组随时抽查各部门留校人员在岗情况、无备案人员等情况。

附件：疫情防控期间封闭校园人员临时出校申请表

组织人事部 保卫处

2021 年 11 月 1 日

疫情防控期间封闭校园人员临时出校申请表

姓名		外出时间段	
事由 (含行程说明)			
本人承诺	我承诺： 外出时间严格按本人描述的行程完成有关工作，完成后立即返回，并向保安核销行程。外出期间全程佩戴口罩，做好有关防护，非必要不接触其他人员，非必要不去其他场所。 承诺人： 年 月 日		
所在部门意见	盖章（或签字）： 年 月 日		
组织人事部 审核意见	盖章（或签字）： 年 月 日		
保卫处核销行程	外出时间： 返回时间： 核销人签字：		